

漳平市教育局文件

关于组织开展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学应用 课例及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 评比活动的通知

各乡镇中学、中心学校，教育集团，市直各校(园)：

为深入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深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根据《2023年数字福建发展指数考核评估工作方案》(闽委网信办联〔2023〕17号)、《龙岩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深入推进国家、福建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及师生网络学习空间开通工作的通知》，为扎实做好此项工作，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学应用课例及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评比活动，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以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https://basic.smartedu.cn/>)和福建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http://basic.fj.smartedu.cn/>)为主要载体，推动全市中小学校开展课程教学、课后服务、教师

研修、家校贯通等活动，把教育资源的充分应用与智慧平台的整体推进相结合，引导学生自主学习，实现提质增效减负。活动内容包括：

（一）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学应用课例评比活动

1. 课程教学课例评比：指教师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课程教学”栏目中的教学资源开展的“双师课堂”教学活动的视频评比（“双师课堂”的教学方法可参照文件夹中的“如何利用平台开展双师课堂.mp4”视频）。

2. 课后服务课例评比：指教师在课后延时服务过程中，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课后服务”栏目中的资源开展教学服务活动的视频评比。

（二）“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评比活动

在福建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http://basic.fj.smartedu.cn>）上注册开通的教师学习空间评比。

二、活动范围及名额分配

（一）活动范围

1. 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学应用课例评比活动：全市中小学教师。

2. “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评比活动：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

（二）名额分配

1. 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学应用课例评比活动：每校提交作品限 10 件以内，其中课后服务案例要占总作品数的 20%，不足 5 件的，则可不提交课后服务案例。

2. “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评比活动：每校限推荐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 10 个以内。

三、活动要求

(一) 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学应用课例评比活动

1. 视频使用 2 个以上的机位进行拍摄,并在后期进行适当的剪辑和制作。视频格式为 MP4,分辨率不低于 1280×720,容量不超过 800MB,能在龙岩市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上传和正常播放。

2. 上课时长控制在以下时间内:小学 40 分钟,中学 45 分钟。

3. 本活动旨在研讨“双师课堂”的应用,因此,活动必须在指定的平台和栏目进行,并提供相应的资源链接,自行设计和组织的教学活动不在本次活动的评选范围内。

4. 本次活动的指导教师限 1 名,如果在参赛信息、视频封面等地方出现 2 名指导教师,则该课例视为不合格作品。

5. 课例视频、教学设计(附件 3)上传到龙岩市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longyanedu.net/>)的“教师研训-评比活动”中(单独上传,不要压缩成压缩包)。

(二) “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评比活动

1. 由于福建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仍在维护中,因此,登录时先打开<http://basic.fj.smartedu.cn/p/fuxuzhang>,用自己的账号和密码登录,系统会返回维护公告界面,不用管它,用连接 1~2 次浏览器的“退回”按钮,再点击右上角的“个人中心”,再点击“我的主页”就可以进入自己的空间。

2. 评分标准参照《2023 年度省级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评价指标》(附件 4)。

3. 2023 年度深度应用指数统计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

4. 2023 年度深度应用指数积分低于 500 分或文章、资源、相册中的数量少于 50 个的,不得参加本次评比。

四、评比办法

1. 教育局信息技术与装备中心将组织专家对推荐的作品和优秀空间进行评分，其中：教学课例按合格作品的 25%、35%分别评选出一、二等奖，教师网络学习空间根据总体评分情况评选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若干个。

2. 获奖教学课例或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均视为漳平市同等级别的公开课 1 节。

3. 优秀作品和空间将在龙岩市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和漳平市教育局文件管理系统 (<http://10.128.219.226:8081>) 中进行展示和交流。

五、其他事项

各校（园）活动负责人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前将《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学应用课例评比活动汇总表》（附件 1）、《2023 年漳平市“优秀教师网络空间”征集活动推荐汇总表》（附件 2）发至市教育局信息技术与装备中心邮箱 xxzx-3316@163.com（不必上交纸质材料）。活动联系人：王义东，电话：13859568618，傅许章，电话：13850638034。

- 附件：1. 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学应用课例评比活动汇总表
2. 2023 年漳平市“优秀教师网络空间”征集活动推荐汇总表
3. 教学设计
4. 2023 年度省级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评价指标



附件 1

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教学应用课例评比活动汇总表

推荐单位：漳平市 XXX 学校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组别	学段	学科	课例名称（课题）	年级	执教	执教者单位	指导教师	指导者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组别”选填课程教学和课后服务，“学段”选填小学、初中、高中，填写完毕，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前发送至 xxzx_3316@163.com。

附件 2

2023 年漳平市“优秀教师网络空间”征集活动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漳平 XXX 学校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组别	学科	姓名	所在学校	空间网址	手机号码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1. 组别填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
2. 教师若为学校超级管理员、特色应用负责人及班主任，请在备注栏说明。
3. 填写完毕，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前发送至 xxzx_3316@163.com。

附件 3

《》教学设计

教材版本、学科、年级、册别

执教：漳平市 XX 学校 XXX

指导：漳平市 XX 学校 XXX

[教学目标]

1.

2.

3.

.....

[教学重点]

[教学难点]

[教学准备]

[资源链接]

链接地址：

[活动过程]

一、XXX

1.

2.

3.

.....

【设计意图】

二、XXX

1.

2.

3.

.....

【设计意图】

[板书设计]

[教学反思]

2023 年度省级优秀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描述	呈现方式
空间建设与融合应用 (60 分)	原创精品课程共享 (25 分)	<p>根据教师空间的学科主题，教师将自己的空间与课堂融合应用的原创精品微课程在展示空间上进行公开共享。原创精品微课的内容包含微课视频、课件、教学设计、学习任务单或作业练习等。原创精品微课程的数量不少于 5 节。原创精品微课的内容设计需结合平台空间等先进信息技术手段融合开展的课程。</p> <p>单个微课视频时长：幼儿园 5-10 分钟、小学 10-15 分钟、中学 15-20 分钟。微课视频应包含片头，时长不超过 5 秒，文字信息包括：教材版本、学科、年级、课名、主讲教师等信息。录制环境安静无噪音，光照充足均匀，教师语言规范，声音响亮。视频画面的比例为 16:9，大小不超过 1G，编码格式 H.264/25 帧，分辨率 1920*1080P。不提倡在空间上以外链接的方式，链接到非官方网站上的非原创资源的过多设计，否则予以酌情减分处理。</p>	在教师个人展示空间上进行展示
	线上交流互动 (10 分)	<p>教师依托平台空间等常态化开展线上师师互动、师生互动、家校互动。</p> <p>展示内容不少于一个单元，线上交流对象不少于一个班级。</p>	教师以 PPT 或 word 的形式对线上交流互动进行说明，重点描述交流开展的目的、过程、结果与意义，同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在教师展示空间上进行分类展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描述	呈现方式
	教学活动开展 (15分)	教师依托网络学习空间的“活动广场”开展线上或“线上+线下”的教学活动。教学活动以“立德树人”为主要目的，不限制活动形式与内容。 教师运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教学活动数量需不少于2项，每项活动的活动主题需清晰明了，内容设计需严谨和充实，活动参与的作品数需不少于10个，作品内容需真实有效。	①教师创建活动后，需由学校管理员在后台审核上线至活动广场前端可显示，②再通过教师个人展示空间的自定义模块，将活动入口在个人空间上进行呈现，若教师未在个人空间上进行展示，此项在专家评审环节中默认不得分。
	特色创新 (10分)	教师可从教学、管理、评价、互动等多维度开展空间的常态化应用，并在此过程中可形成具有教师个人特色的应用范式，教师可将此范式在空间上进行展示和分享。特色创新的内容说明需清晰明了，同时需提供相应的应用截图、数据分析等佐证材料和素材。	教师可选择以视频、PPT、word等多种形式呈现，需在空间上自定义创建模块进行呈现。
深度应用指数 (40分)	年度深度应用指数 (40分)	教师深度应用指数为教师成长积分。2022年度深度应用指数统计时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1月10日。教师深度应用指数的获取详见附件2-2	系统评分。以参赛教师最高指数分为满分40分，最低指数分为最低分5分，空间深度应用指数得分=5+（指数分-最低指数分）/（最高指数分-最低指数分）×（40-5）。
社会影响力 【加分项】 (20分)	经验推广 (5分)	(1) 历年来作为讲师受邀参加县（市、区）级以上有关“网络学习空间”相关主题培训，得5分，需在个人空间清晰展示由活动方加盖公章的相关讲座证书。	在个人空间上展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描述	呈现方式
	校本支撑 (5分)	满足以下任一项均可得本项的5分，同时满足不另外加分： (1) 该名教师为学校超级管理员，且担任学校超级管理员时间在一年以上。 (2) 该名教师为学校空间特色应用的负责人，且工作时间在一年以上。需在个人空间创建自定义模块跳转至学校空间的该特色应用界面，同时，提供一份该特色应用建设的目的（意义）以及建设过程的说明在个人空间上进行呈现说明。	每所学校有且仅可设置一位超级管理员和一位特色应用负责人。学校需提供该名教师为超级管理员或学校空间特色应用负责人，且工作时间在一年以上的证明。工作时间将由平台予以核实。
	教研成果 (5分)	围绕空间应用开展研究，获得相关课题立项，发表研究论文等	将相关证明内容在空间上进行展示说明。
	班级应用 (5分)	教师为班主任，且创建了班级空间，建设的栏目设置清晰、班级及班主任信息清晰、内容丰富、能充分展示班级特色的加1分，2022年内上传的班级资源共享量50份以上的加2分、班级文章20篇以上的加2分。满分5分。	重点考核班级资讯栏目（含通知公告）、班级资源需主动公开不少于50份、班级文章不少于20篇。